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议召开情况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上午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以专人递送、传真和电子邮件等书面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韩录云女士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应参加董事八人，实参加董事八人，达到法定人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举手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审计工作需求和会计师事务所工作安排等情

况，为保证审计工作能顺利进行，公司拟更换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5）。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借款不超过 50,000 万元，借款利率按照实际融资成本计算（最终利率在年化 8%-10%），期限一年。在总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与出借方签署本次借款事宜项下所有有关合同、协议等各项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6）。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韩录云、郭钏回避表决。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6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互保的议案》。

本次担保事项是基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资金需求，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及公司本身，公司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预计 2026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互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6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8）。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同意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079）。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九日